

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结果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19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修改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权益登记日为 2019 年 11 月 19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等规定，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公证员的现场监督及律师的现场见证下，统计了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计票结果如下：

截止至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计有 12236124.71 份，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中，出席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7032348.80 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 57.47%，其中同意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7032348.80 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0 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 0%；弃权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0 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 0%。

监督员：肖城锋、肖秋彤

托管人：朱彦奇

公证员：赵蓉李润芝

见证律师：程杨

2019 年 12 月 16 日